

大高村镇人民政府

高呈字〔2025〕1号

大高村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2024年，大高村镇在市委、政府的领导下，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思想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法治政府建设会议精神相关内容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，为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。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主要举措和成效

1. 加强组织领导，完善法治建设机制

成立了以镇党委书记为组长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各成员单位职责，形成了“一把手”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部门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。定期召开法治建设专题会议，研究

部署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，确保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

2. 推进依法行政，提升政府决策水平

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对涉及全镇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事项，坚持公众参与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相结合的决策机制，有效防范了决策风险，确保决策合法合规。

3. 强化执法监督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

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，组织执法人员参加业务培训和法律知识考试，提升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法律素养。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各项制度，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及时向社会公开行政执法信息，接受群众监督。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，对全镇行政执法部门案卷进行了评查，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，有效规范了行政执法行为。

4. 加大普法宣传，增强全民法治意识

制定并实施普法学习规划，结合重要时间节点，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。如利用“国家宪法日”“民法典宣传月”等时机，通过举办法律知识讲座、发放宣传资料、设置咨询台等方式，深入宣传法律法规知识，累计发放宣传资料 6000 余份，解答群众法律咨询 20 人次，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。

5. 依法化解矛盾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

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，加强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，形成化解矛盾纠纷的工作合力。今年以来，全镇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38 件，成功化解 38 件，调解成功率达 100%，

有效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1. 部分干部法治思维有待提高;少数干部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性认识不足,在工作中存在重业务、轻法治的现象,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2. 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仍需提升;部分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过程中还存在程序不够规范、证据收集不充分等问题,执法监督的力度和深度还需进一步加强。

3. 法治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足;法治宣传教育的方式方法较为传统,创新性不够,在针对不同群体开展精准普法方面还存在欠缺,导致部分群众对法律法规的知晓率和遵法守法的自觉性不高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1. 强化法治思维培育

进一步加强干部法治教育培训,通过观看法律知识专题讲座、法律知识测试等形式,加大对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思想和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力度,提高干部的法治意识和依法办事能力,使法治思维成为干部的自觉习惯和行为准则。

2. 持续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

加强对行政执法部门的监督指导,定期开展行政执法专项检查和案卷评查活动,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,加大对执法过错行为的责任追究力度,不断提高行政执法的规范化水平。

3. 创新法治宣传教育方式

结合我镇实际，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，开展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，如制作法治短视频、举办线上法律知识竞赛等，增强法治宣传的趣味性和吸引力，提高法治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努力营造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。

总之，2024 年大高村镇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，采取有效措施，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，为全镇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。